

# 2014 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4 扬开发

证券代码：124567

上市时间：2014 年 6 月 11 日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企业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AA级，主体级别为AA级。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苏亚诚审[2014]062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3,000,246.68万元，负债总额1,776,774.32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223,472.36万元。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6,301.90万元，净利润25,183.50万元，2011-2013年平均净利润达20,508.29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臧灿甲

住所：扬州维扬路10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640,000万元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企业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建设及房地产开发、经营，融通开发建设资金，投资兴办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和内联企业，商品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商品销售，办理包装仓储和国际国内联运，提供对外经贸信息咨询服务。

##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1992年6月15日，是由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是扬州开发区最重要的开发建设主体和资产运营实体，承担扬州开发区范围内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及配套服务的职能。多年来，发行人持续投资开发建设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为开发区投资环境的改善和招商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做出了巨大贡献。

### （一）发行人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为扬州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是经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城分局核准，于1992年6月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原始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扬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资。

2002年根据扬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扬开管复(2002)34号批复，增加注册资本4.8亿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亿元。

2003年2月18日根据扬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扬开管复(2003)3号批复，增加注册资本3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亿元。

2006年根据扬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公司进行了两次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亿元。

2007年4月和12月，扬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分别以货币资金和土地使用权对发行人分别增资1亿元和13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亿元(2008年12月，发行人将土地使用权出资部分40,165.21万元置换为货币资金出资)。

2008年11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亿元，注册资本达到38亿元。

2009年7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扬州经济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复函”（国办函[2009]77号），原扬州经济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定名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实行现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政策，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名称变更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2011年4月27日，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对发行人增资10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8亿元。

2012年1月6日，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对发行人增资3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亿元。

2012年7月26日，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对发行人增资3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亿元。

2013年3月28日，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对发行人增资10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亿元。上述出资均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 （二）主要业务

发行人具有鲜明的开发区背景，受政策支持力度较大，其业务模式清晰。由发行人筹措资金对开发区内招商引资和产业建设所需的工业土地和商业土地进行一级开发，待土地开发后，通过市土地储备中心采用“招拍挂”的方式出让，土地出让实现的净收益在开发区管委会和发行人之间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配。此外，开发区管委会通常采用代建回购的方式委托发行人对政府的市政公用工程或准公益性项目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设施建设。

此外，发行人也是开发区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在市场机制运作下为

开发区入驻企业提供配套服务，提供供电、供热业务。

2010年-2012年发行人收入结构表

项目	2010年		2011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开发	521,791,900.00	56.15%	761,678,000.00	79.86%	1,605,691,411.52	88.72%
电、蒸汽	194,977,801.10	20.98%	184,683,970.45	19.36%	204,239,848.96	11.28%
房产开发	212,585,289.00	22.87%	7,454,772.00	0.78%		
合计	929354,990.10	100%	953,816,742.45	100.00%	1,809,931,260.48	100.00%

### 1、土地整理业务

扬州市政府坚持把开发区作为工业经济转型的主阵地，突出“科技创新、产业合作”，越来越多的知名企业入驻扬州开发区，开发区的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同时，新城区建设逐步实施，规划区内的土地价格将得到稳步提升，为开发总公司土地整理经营业务带来巨大的收益。2012年开发区出让土地1442亩，实现土地出让金101,051万元。发行人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推进土地成片整理，盘活存量土地和闲置地产，开发区管委会统一出让土地后，支付一定比例的土地出让金给发行人作为其土地整理收入。2010~2012年发行人分别取得土地整理收入52,179.19万元、76,167.8万元和160,569.14万元。

2010年~2012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出让情况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工业土地出让面积(亩)	935	1759	3015
商业土地出让面积(亩)	507	369	975
<b>合计(亩)</b>	<b>1442</b>	<b>2128</b>	<b>9390</b>
工业土地出让金(万元)	10809	19600	33767
商业土地出让金(万元)	90241	111200	150766
<b>合计(万元)</b>	<b>101051</b>	<b>130800</b>	<b>184533</b>

资料来源：扬州开发区

### 2、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承担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所有道路、桥梁、地下管网等基

基础设施的建设项目。自成立以来，开发总公司累计投入超过100亿元，用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功能配套。路网工程方面，公司完成了多条园区道路建设改造任务，以及雨污水、电、气、自来水管网等铺设工作。2012年全年共建成道路5条，总长度4.6公里；实施拆迁55万m<sup>2</sup>；安置小区交付分配15万m<sup>2</sup>，开工建设38万m<sup>2</sup>；新增、提升城市绿化面积10万m<sup>2</sup>；铺设水电气管道106.3公里；完成杆线迁移12.2公里。

功能配套设施方面，发行人在完善排污、排水、供电、供气等系统的同时，建成了港口环保热联供中心、污水处理厂、海关直通点和11万伏变电所等一批功能配套项目；已修建三个水利泵站，总设计达33个流量，完善了园区防洪排涝体系；已修建一个3万吨码头和一个20万标箱的集装箱专用码头。

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发行人投资建设了“扬州经济开发区新光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达11.71亿元，完善新光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有利于开发区相关产业资源集聚，发挥规模效应，促进扬州LED产业进一步的发展壮大，未来将新光源产业园打造成百亿级LED产业集聚区。此外，由国家科技部批准纳入国家火炬计划的“扬州绿色新能源特色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扬州智能电网特色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也将由发行人完成这两个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这两个项目的建设将为发行人在扬州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开创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 3、其他经营性业务

公司供电、供汽业务是由子公司扬州威亨热电有限公司（简称“威亨热电”）经营。目前，威亨热电经济运行能力为发电量3.5亿度，最大供热能力150万吨，供热用户达164家，热网管线85公里。2009年6月，

威亨热电的2号抛煤炉改建工程开始施工，总投资1980万元，2010年元月12日2号抛煤炉正式投入生产运行，该项目的正式运行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供热能力，同时也能降低燃煤的采购成本。2012年，威亨热电供热、供电业务收入为2.04亿元。未来，供电、供汽业务将会是公司经营利润的重要增长点。

此外，发行人下属房地产公司扬州九龙湾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九龙湾·润园项目，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已经顺利完成一期、二期的房产销售，三期项目正在建设当中，未来也将形成可预期的房产销售收入。

###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

#### 1、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土地开发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开发经营，土地开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都会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停滞或衰退，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兑付。

#### 2、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从事经营领域主要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和发展的产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 3、经营风险

公司主营的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周期内，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用地拆迁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情况，都

将导致公司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另外，公司作为扬州开发区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实体，政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 4、项目投资风险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扬州智能电网特色产业基地主导示范区项目，该项目建设规模大，施工强度高，对工程建设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调配储运的要求比较高，如果在项目管理和技术上出现重大问题，则有可能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及投入运营，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由于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存在某些不可抗因素，如恶劣天气、意外事故等，因此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完工或增大施工建设成本的风险。

###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简称“14扬开发”）。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本利差上限为2.60%，即簿记建档的利率上限为7.60%。Shibor基准利率为《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解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anghai Interbank Offered

Rate,简称Shibor)的算术平均数5.0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结果,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为2.40%,最终票面利率为7.40%。

**六、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七、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1,000元。

**八、发行期限:** 发行期限为5个工作日,自2014年3月5日起至2014年3月11日止。

**九、簿记建档日:** 本期债券簿记建档日为2014年3月4日。

**十、发行首日:** 本期债券发行的第一日,即2014年3月5日。

**十一、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即2014年3月5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二、计息期限:** 自2014年3月5日起至2021年3月4日止。

**十三、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十四、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5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十五、本息兑付方式：**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息의兑付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六、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认购的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

**十七、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采用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十八、发行范围及对象：**1、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2、承销团公开发行：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十九、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并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一、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二、资金监管人/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中国建设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和债权代理人。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和《债权代理协议》，中国建设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将监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债券资金流

向。同时，如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还本付息义务，中国建设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将协助或代理投资者向发行人追偿。

**二十三、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二十四、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就本期债券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二十五、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四节 债券上市托管基本情况**

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将于2014年6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扬开发”，上市代码为“124567”。

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登记托管手续。

三、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上市后可以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0-2012年、2013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告（苏亚诚专审[2013]023号、苏亚诚审[2014]062号）。

二、发行人2013年、2013年和2011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年末	2011年度/年末
资产总额：	3,000,246.68	2,301,714.34	1,789,850.03
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2,435,194.84	1,456,792.83	1,168,298.20
负债合计	1,776,774.32	1,323,425.48	1,029,931.34
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1,090,475.80	768,205.48	608,09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3,472.36	972,764.79	754,193.05
主营业务收入	205,681.85	180,993.13	95,381.67
营业利润	2,960.28	2,246.77	1,115.25
利润总额	33,180.00	24,496.96	23,941.68
净利润	25,183.50	18,298.06	18,04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68.43	-230,732.46	-207,66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771.71	-8,731.95	-38,24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30.70	340,829.70	152,098.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24.47	101,365.29	-93,807.84

三、发行人2010-2012年、2013年审计报告（详见附表一、二、三、四、五、六）

##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偿债保障措施

### 一、偿债计划

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10亿元，债券期限为7年，按年付息，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第5年、第6年、第7年分别按30%、30%、40%的比例偿还本金。该还款安排使发行人有效地避免了第一期债券、第二

期债券与本期债券集中兑付造成的还款压力，同时减轻了本期债券一次性偿付本金时的资金压力。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利润及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本期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确定因素少，有利于偿债计划的提前制定。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 **（二）偿债资金专户安排**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在资金监管人处设立“偿债账户”。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本息兑付工作将通过偿债账户完成，发行人偿债资金一旦划入偿债账户，仅可以用于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到期支付本金。债券存续期的第一年至第四年发行人将提取当期应付债券利息作为偿债资金；债券存续期的第五年至第七年，发行人将分别提取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及 40%以及当期应付债券利息作为偿债资金。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提取偿债资金存入偿债账户，并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提取。

## **（三）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该人员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日或兑付日后的有关事宜。

## **（四）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

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债券的本息将由发行人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

## 二、偿债保障措施

### （一）公司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以及持续稳定的主营业务是本期债券偿付的根本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扩大经营和投资规模，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日益增强。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000,246.68万元，净资产为1,223,472.36万元。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发行人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381.67万元、180,993.13万元和205,681.85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18,043.32万元、18,298.06万元和25,183.50万元，近三年平均净利润为20,508.29万元，足以支付本期债券一年的利息。发行人的业务主要围绕开发区的建设和企业服务展开，收入主要由土地开发收入、基础设施建设和供电供气收入等构成，经营状况稳定，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随着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集聚的形成和园区配套的日渐完善，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开始产生效益，公司的资产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还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强大的资产实力和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偿付的根本保证。

### （二）募投项目产生的效益将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提供重要支撑。

由发行人承建的“扬州智能电网特色产业基地主导示范区项目”位于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实施范围320.73万平方米，总投资20.71亿元，该项目包括智能电网研发基地、智能电网示范区道路桥梁和配套管网建设等内容，项目的投资金额较大，回报期长，且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外部性明显。为增强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保证项目正常运营，扬州经

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化原则，同意在土地政策方面给予发行人支持：待土地整理开发完毕，经扬州市国土资源局依法组织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出让后按扬州市与开发区管委会土地出让金收入 1:9 的分成比例（扬府发【2011】132 号文件），开发区管委会将所获得的土地出让金收入的分成部分全部返还发行人，作为对该项目的经营回报。据测算，“扬州智能电网特色产业基地主导示范区项目”完工后，经土地整理可形成约 3843 亩的可出让土地，预计在 2014 年-2020 年可实现土地出让金收入 33.52 亿元，发行人从开发区管委会可获得约 30.17 亿元的土地出让金收入，在扣除相关土地整理成本后，净收益仍可覆盖该项目的总投资额。该募投项目的未来收益将成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主要资金来源。

### （三）扬州市、扬州开发区良好的经济发展趋势是发行人可以还本付息的经济基础

近年来扬州市、扬州开发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地方财政收入稳定增长。2012 年，扬州市与扬州开发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933.2 亿元、384.6 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11.7%、12.8%。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扬州市与扬州开发区财政实力也不断增强。2012 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达到 554.51 亿元，同比增长 10.69%，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225.00 亿元，同比增长 3.17%；2012 年，扬州开发区财政总收入达到 57.33 亿元，同比增长 3.90%，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23.16 亿元，同比增长 11.86%。

扬州市和扬州开发区经济总量的上升、财政收入的增加为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活动创造了良好的客观经济基础，同时高速的经济发展对扬州开发区的基础设施条件提出了新的要求，发行人业务经营规模亦随之逐渐扩大，持续盈利能力必将随之增强。

#### **（四）优良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撑**

发行人拥有良好的资信条件，与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和国家开发银行等众多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保持着正常稳健的银行贷款融资能力，可以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以为发行人提供补充偿债来源。

为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和《债权代理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和债权代理人，将代理债券投资人监督发行人经营状况和债券资金流向。同时，如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还本付息义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将协助或代理投资者向发行人追偿。

#### **三、债权代理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制度设计**

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聘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债权代理人履行如下职责：

1、监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债券资金流向，有权向发行人提出查询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的有关业务数据及财务报表；

2、当发行人未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未遵守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的约定，或出现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形时，有权督促、提醒甲方，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

3、当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的，债权代理人有权要求资金监管人拒绝发行人的划款指令；

4、在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时，债权代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协助或代理本期债券投资者行使追偿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权代理人负责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3、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
- 5、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实质影响的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

2、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时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享有的权利的行使；

4、决定变更债权代理人；

5、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及其债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及其债券的信用状况。

### （一）跟踪评级时间和内容

评级机构对发行人的持续跟踪评级的期限为本评级报告出具日至失效日。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评级机构将在每年发行人公布年报后的1个月内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评级机构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

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由本评级机构持续跟踪评级人员密切关注与发行人有关的信息，当发行人发生了影响前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及时跟踪评级，如发行人受突发、重大事项的影响，本评级机构有权决定是否对原有信用级别进行调整，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 （二）跟踪评级程序

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发行人发送“常规跟踪评级告知书”，不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发行人发送“重大事项跟踪评级告知书”。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调研、评级分析、评级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发行人所发行金融产品的投资人、债权代理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签署之日后十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和评级机构应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本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经发行人自查，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第九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拟全部投向“扬州智能电网特色产业基地主导示范区项目”，该项目位于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实施范围 320.73 万平方米，分三块建设，该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研发用房建设工程、道路桥梁工程、市政管网工程、河道整治工程。项目总投资 207,060.4 万元，建设周期三年。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企业债券上市之日起做到：

本期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

可能对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获利息收入应缴纳的所得税由投资者承担。

## 第十一节 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住所：扬州维扬路108号

法定代表人：臧灿甲

联系人：李宝华、丁斌、何晓明

联系地址：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108号开发大厦12层

联系电话：0514-87962105

传真：0514-87884450

邮政编码：225009

### 二、承销团

#### （一）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杨立、李艳东、陈一、肖一飞、符晨晖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365、88085374、88085375

传真：010-88085373

邮政编码：100033

#### （二）分销商：

#####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张全、张慎祥、杨莹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联系电话：010-85130653、010-85130207

传真：010-85130542

邮政编码：100010

##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苏毅、刘颀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中心2号楼9层

电话：010-59312834、59312915

传真：010-59312892

邮政编码：100140

三、资金监管人/债权代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

### 区支行

营业场所：新城花园201-1区综合楼

负责人：陈渊

联系人：杨勇

联系地址：扬州市维扬路142号

电话：0514-87959990

传真：0514-87959990

邮政编码：225009

四、交易所系统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

总经理：黄红元

联系人：李刚

联系电话：021-68802562

传真：021-68807177

邮政编码：200120

## 五、托管人：

###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吕世蕴

联系人：李杨、田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35、88170738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总经理：高斌

联系人：王博

联系电话：021-68870676、68870172

传真：021-38874800

邮政编码：200120

## 六、审计机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南京市中山北路105-6号22层

法定代表人：詹从才

联系人：王敏、朱小兰

联系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汶河北路44号蓝天大厦六层

联系电话：0514-87361306

传真：0514-87361305

邮政编码：225002

**七、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法定代表人：潘洪萱

联系人：曹海楠、熊桦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98号14F

联系电话：021-63500711-862

传真：021-63610539

邮政编码：200001

**八、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13层

负责人：李晓松

经办律师：李晓松、左晨晨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13层

联系电话：010-88393823

传真：010-88393837

邮政编码：100044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国家有权部门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二、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四、发行人2010-2012年、2013年审计报告

五、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六、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七、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八、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附表一：发行人 2010-2012 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63,674,013.53	1,050,021,101.67	1,988,099,498.32
短期投资	55,000,000.00	34,000,000.00	93,000,000.00
应收票据	140,000,000.00	89,000,000.00	13,400,000.00
应收股利	-	-	-
应收账款	1,227,951,939.94	27,307,969.30	39,957,601.84
其他应收款	3,967,332,599.20	5,978,619,849.28	3,017,583,713.36
预付账款	4,326,672,112.18	3,164,746,085.85	1,926,422,079.52
应收补贴款	-	-	-
存货	2,787,297,664.70	1,339,286,972.90	1,886,552,703.21
待摊费用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567,928,329.55</b>	<b>11,682,981,979.00</b>	<b>8,965,015,596.25</b>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366,098,935.45	469,503,826.78	285,583,694.01
长期债权投资	-	-	-
<b>长期投资合计</b>	<b>366,098,935.45</b>	<b>469,503,826.78</b>	<b>285,583,694.01</b>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1,257,415,101.01	603,967,116.47	577,707,582.63
减：累计折旧	240,147,654.52	217,887,854.96	194,080,310.97
固定资产净值	1,017,267,446.49	386,079,261.51	383,627,271.6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1,017,267,446.49	386,079,261.51	383,627,271.66
工程物资	41,135.56	41,904.79	54,229.57
在建工程	4,431,377.64	3,280,673.43	20,223,439.09
固定资产清理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b>1,021,739,959.69</b>	<b>389,401,839.73</b>	<b>403,904,940.32</b>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7,028,922,836.27	5,336,793,617.34	4,694,531,616.72
长期待摊费用	32,453,357.49	19,819,082.23	15,322,161.97
其他长期资产	-	-	-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b>7,061,376,193.76</b>	<b>5,356,612,699.57</b>	<b>4,709,853,778.69</b>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资产	-	-	-
<b>资产总计</b>	<b>23,017,143,418.45</b>	<b>17,898,500,345.08</b>	<b>14,364,358,009.27</b>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68,200,000.00	641,700,000.00	787,264,000.00
应付票据	1,476,000,000.00	532,594,000.00	1,845,000,000.00
应付账款	85,128,522.64	72,073,675.55	135,851,164.73
预收账款	248,945,417.45	1,621,149,928.27	917,948,790.40
应付工资	-	-	-
应付福利费	-	-	32,112.17
应付利息	60,320,000.00	60,320,000.00	30,160,000.00
应交税金	375,582,193.63	382,381,800.90	300,954,003.99
其他应交款	4,603,758.57	7,683,753.89	6,927,254.05
其他应付款	1,870,819,033.84	1,607,763,479.08	1,255,825,053.96
预提费用	7,555,904.63	6,246,734.43	18,443,142.64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384,900,000.00	1,149,000,000.00	1,2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682,054,830.76</b>	<b>6,080,913,372.12</b>	<b>6,588,405,521.94</b>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3,752,200,000.00	2,418,400,000.00	2,294,000,000.00
应付债券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b>长期负债合计</b>	<b>5,552,200,000.00</b>	<b>4,218,400,000.00</b>	<b>3,094,000,000.00</b>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贷项	-	-	-
<b>负债合计</b>	<b>13,234,254,830.76</b>	<b>10,299,313,372.12</b>	<b>9,682,405,521.94</b>
<b>少数股东权益</b>	<b>55,240,654.20</b>	<b>57,256,438.74</b>	<b>66,691,206.1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5,400,000,000.00	4,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
实收资本净额	5,400,000,000.00	4,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20,780,967.95	2,218,044,164.59	471,808,121.81
盈余公积	92,797,555.68	74,499,496.09	56,456,175.07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未分配利润	614,069,409.86	449,386,873.54	286,996,984.3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727,647,933.49</b>	<b>7,541,930,534.22</b>	<b>4,615,261,281.2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017,143,418.45</b>	<b>17,898,500,345.08</b>	<b>14,364,358,009.27</b>

附表二：发行人 2010-2012 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b>一、主营业务收入</b>	<b>1,809,931,260.48</b>	<b>953,816,742.45</b>	<b>929,354,990.10</b>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82,780,025.96	819,697,634.12	715,031,604.1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3,951,231.43	26,160,097.31	31,300,006.70
<b>二、主营业务利润</b>	<b>73,200,003.09</b>	<b>107,959,011.02</b>	<b>183,023,379.26</b>
加：其他业务利润	4,705,316.54	8,420,019.48	16,150,979.87
减：营业费用	4,075,496.08	7,514,585.32	8,134,652.99
管理费用	40,990,644.10	25,739,723.92	24,792,612.56
财务费用	10,371,501.95	71,972,205.66	291,060,185.09
<b>三、营业利润</b>	<b>22,467,677.50</b>	<b>11,152,515.60</b>	<b>-124,813,091.51</b>
加：投资收益	3,293,440.24	-1,006,637.25	-443,484.55
补贴收入	219,660,000.00	230,360,000.00	33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4,000.00	9,702.40	802,774.67
减：营业外支出	475,525.38	1,098,769.75	144,013.95
<b>四、利润总额</b>	<b>244,969,592.36</b>	<b>239,416,811.00</b>	<b>205,402,184.66</b>
减：所得税	64,004,780.99	68,418,368.15	50,149,804.73
少数股东损益	-2,015,784.54	-9,434,767.38	4,028,866.79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b>五、净利润</b>	<b>182,980,595.91</b>	<b>180,433,210.23</b>	<b>151,223,513.14</b>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9,386,873.54	286,996,984.33	189,924,723.46
其他转入	-	-	-
<b>六、可供分配的利润</b>	<b>632,367,469.45</b>	<b>467,430,194.56</b>	<b>341,148,236.60</b>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98,059.59	18,043,321.02	15,119,140.10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32,112.17
提取储备基金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b>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b>	<b>614,069,409.86</b>	<b>449,386,873.54</b>	<b>325,996,984.33</b>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39,000,000.00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b>八、未分配利润</b>	<b>614,069,409.86</b>	<b>449,386,873.54</b>	<b>286,996,984.33</b>

附表三：发行人2010-2012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972,420.68	1,673,517,115.65	1,050,740,34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7,354,681.14	681,916,425.29	2,853,263,788.96
<b>现金流入小计</b>	<b>2,907,327,101.82</b>	<b>2,355,433,540.94</b>	<b>3,904,004,130.4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8,025,175.34	1,313,312,994.24	754,002,31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94,883.53	24,457,089.16	11,239,26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772,694.20	15,287,474.91	18,941,820.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5,758,947.71	3,079,014,350.89	2,081,519,284.22
<b>现金流出小计</b>	<b>5,214,651,700.78</b>	<b>4,432,071,909.20</b>	<b>2,865,702,682.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07,324,598.96</b>	<b>-2,076,638,368.26</b>	<b>1,038,301,447.7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22,594,580.15	1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553,830.04	1,413,442.2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2,779,398.00	1,450.00	502,2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	-	-
<b>现金流入小计</b>	<b>1,256,333,228.04</b>	<b>124,009,472.43</b>	<b>105,502,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09,552,679.19	15,500,377.36	17,356,153.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4,100,000.00	490,934,792.45	22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8,047,517.63
<b>现金流出小计</b>	<b>1,343,652,679.19</b>	<b>506,435,169.81</b>	<b>260,403,671.1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319,451.15</b>	<b>-382,425,697.38</b>	<b>-154,901,471.1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408,200,000.00	3,048,725,000.00	2,078,264,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现金流入小计</b>	<b>6,408,200,000.00</b>	<b>4,048,725,000.00</b>	<b>2,078,264,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12,000,000.00	2,231,264,000.00	1,9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77,876,588.03	272,902,031.01	357,569,572.6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6,450.00	23,573,300.00	13,461,800.00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2,999,903,038.03	2,527,739,331.01	2,296,031,37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8,296,961.97	1,520,985,668.99	-217,767,372.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3,652,911.86	-938,078,396.65	665,632,603.98

附表四：发行人 2013 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53,918,682.18	2,063,674,013.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00,000.00
应收票据		140,000,000.00
应收账款	1,013,110,885.76	1,227,951,939.94
预付款项	6,458,954,944.70	4,326,672,112.18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55,911,905.84	3,967,332,599.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36,051,997.70	7,810,143,30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00,000.00	34,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351,948,416.18</b>	<b>19,590,773,971.00</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8,158,391.08	366,098,935.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6,899,638.39	1,017,267,446.49
在建工程	8,482,080.29	4,431,377.64
工程物资	104,041.53	41,135.5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34,419,337.48	2,006,077,194.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453,35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4,862.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650,518,351.05</b>	<b>3,426,369,447.45</b>
<b>资产总计</b>	<b>30,002,466,767.23</b>	<b>23,017,143,418.4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59,880,000.00	2,168,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5,600,000.00	1,476,000,000.00
应付账款	73,942,560.84	85,128,522.64
预收账款	139,106,012.17	248,945,41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39,761,695.70	380,185,952.20
应付利息	115,858,738.67	67,875,904.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99,444,168.65	1,870,819,033.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1,164,800.00	1,384,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904,757,976.03</b>	<b>7,682,054,830.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272,985,200.00	3,752,200,000.00
应付债券	1,590,000,000.00	1,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862,985,200.00</b>	<b>5,552,2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7,767,743,176.03</b>	<b>13,234,254,830.7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13,000,000.00	5,4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6,432,319.91	3,599,432,319.9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824,978.68	93,579,153.89
一般风险基金		
未分配利润	857,617,956.12	634,636,459.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174,875,254.71</b>	<b>9,727,647,933.49</b>
少数股东权益	59,848,336.49	55,240,654.2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234,723,591.20</b>	<b>9,782,888,587.6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0,002,466,767.23</b>	<b>23,017,143,418.45</b>

附表五：发行人 2013 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2,063,019,004.57</b>	<b>1,814,713,211.77</b>
其中：营业收入	2,063,019,004.57	1,814,713,21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2,046,016,633.62</b>	<b>1,792,245,534.27</b>
其中：营业成本	1,870,980,686.78	1,682,780,025.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费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35,139.32	54,021,791.43
销售费用	10,184,397.40	4,075,496.08
管理费用	73,143,675.60	40,996,718.85
财务费用	13,953,285.42	10,371,501.95
资产减值损失	9,819,449.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00,456.95	3,293,44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9,602,827.90</b>	<b>25,761,117.74</b>
加：营业外收入	305,129,085.59	219,68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31,924.57	475,525.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331,799,988.92</b>	<b>244,969,592.36</b>
减：所得税费用	79,964,985.41	64,004,780.99
<b>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51,835,003.51</b>	<b>180,964,811.3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227,321.22	182,980,595.91
少数股东权益	4,607,682.29	-2,015,784.54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251,835,003.51</b>	<b>180,964,811.3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835,003.51	180,964,811.37

附表六：发行人2013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7,072,608.00	469,972,420.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护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4,635,194.83	2,437,354,681.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841,707,802.83</b>	<b>2,907,327,101.8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58,808,543.63	2,758,025,175.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45,711.25	17,094,88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193,112.82	143,772,694.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844,707.62	2,295,758,947.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182,392,075.32</b>	<b>5,214,651,700.7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40,684,272.49</b>	<b>-2,307,324,598.9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94,325,498.66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440,190.01	3,553,83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1,192,779,39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98,795,688.67</b>	<b>1,256,333,228.0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60,012,810.04	1,209,552,679.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06,500,000.00	134,100,000.00
质押贷款经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6,512,810.04</b>	<b>1,343,652,679.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7,717,121.37</b>	<b>-87,319,451.1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455,380,000.00	5,408,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50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800,430,000.00</b>	<b>6,408,2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026,650,000.00	2,3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59,446,544.11	677,876,588.0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6,450.00	10,026,45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996,122,994.11</b>	<b>2,999,903,038.0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04,307,005.89</b>	<b>3,408,296,961.9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660,943.3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90,244,668.65</b>	<b>1,013,652,911.86</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63,674,013.53</b>	<b>1,050,021,101.67</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753,918,682.18</b>	<b>2,063,674,013.53</b>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2014年6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